

中山市南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 行政处罚听证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六十四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定于2026年3月31日上午9时在中山市人民政府南区街道办事处就陈平楚、陈仁丽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一案，举行公开听证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举行听证地址：中山市南区城南二路1号中山市人民政府
南区街道办事处 210 会议室

联系人：中山市南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法制室

联系电话：0760 - 88899630

中山市南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6年3月24日

